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共同教育中心博雅教育組

105 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組課程委員會議 會議紀錄

一、會議名稱：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博雅教育組(第 1 次)組課程委員會議

二、時間：105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一) 12:10~14:00

三、地點：人文大樓 204 辦公室

四、主席：吳智雄教授兼組長

記錄：陳雪燕助理

五、出席人員：李選士教授(請假)、黃培華教授、吳靖國教授、

胡清華教授、卞鳳奎副教授、郭慧貞講師

列席人員：李怡珍專員、許瑛玳助理、林韋良助理

六、會議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本組

案由：本組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增開智慧財產權相關博雅課程 1 門，提請 核備。

說明：

- 一、配合 104 年度教育部大專校院統合視導一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與資訊安全作業，訪視結果建請有關通識課程開設智財法律相關課程。(如附件 1-1)
- 二、1042 進行徵聘教師作業(如附件 1-2)，105.06.30 通過校教評會議，順利聘任朱興華副教授兼任教師，於 1051 開授「智慧財產權實務」課程。(如附件 1-3)

決議：

- 一、建議如統合視導訪視委員所提意見，未來再徵詢或徵聘法律相關背景教師開授智財權課程。
- 二、照案通過。(如附件 1)

提案二

提案單位：本組

案由：1051 增開「海洋探索 II」C 班課程，新北市秀峰高中先修專班課程 1 門提請 備查。

說明：

- 一、由林谷蓉副教授與黃之暘副教授合開(開設時段 406.407)。
- 二、該校學生於高一選修「海洋探索」(I、II)課程 1 年，修畢取得合格成績，日後考入本校就讀者，可申請辦理抵免博雅學分，八大領域課程 2 學分。

決議：

- 一、日後高中先修專班若有新的合作學校，建議可優先考慮新北市新店高中與台北市松山高中。
- 二、照案通過。(如附件 2)

提案三

提案單位：本組

案由：本組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預開博雅 8 大領域課程、博雅必修課程，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1042 學期預開博雅必修課程「海洋科學概論」4 大班，8 大領域課程共計 106 門(如附件 3-1)。
- 二、擬新開博雅課程計 1 門、更改課名 2 門。
 - (一)新開課程：「設計美學」(美學)---莊育鯉老師(人社院/文創系)(如附件 3-2)。
 - (二)更改課名課程：「活動設計與創新思考」(人格)---邱佳慧老師(如附件 3-3)。
 - (三)更改課名課程：「創業管理與實務」(全球)---呂芳堯老師、三創學程(4 學分深碗)課程(如附件 3-4)。

決議：

- 一、1042 學期預開博雅必修課程「海洋科學概論」4 大班，8 大領域課程共計 106 門(如附件 3-1)。
- 二、擬新開博雅課程計 1 門、更改課名 2 門。
 - (一)新開課程：「設計美學」(美學)---莊育鯉老師(人社院/文創系)。委員建議：「設計美學」之課名，為較屬專業課程規設，建議更修為「設計美學與生活應用」(美學)，以符合博雅課名之通識課程屬性與專業課程區別。修訂後照案通過(如附件 3-2)。
 - (二)更改課名課程：「活動設計與創新思考」(人格)---邱佳慧老師。委員建議更修課名為「創新思考與多元學習」(人格)，以呼應課程大綱設計學習課程教學內容。修訂後照案通過(如附件 3-3)。
 - (三)更改課名課程：「創業管理與實務」(全球)---呂芳堯老師、三創學程 (4 學分深碗)課程。照案通過(如附件 3-4)。

提案四

提案單位：本組

案由：本組黃駿助理教授「性別、媒體再現與國際公約」課程，擬申請 1051 性別平等教學研究獎勵課程補助，提請 審議。

說明：

- 一、黃駿助理教授「性別、媒體再現與國際公約」課程，第 1 次申請性別平等教學研究獎勵課程補助。
- 二、依照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性別平等教學研究獎勵補助要點第二條第(一)項辦理。

決議：通過申請、提供教學研究獎勵課程補助 10,000 元 (1 學分×5,000 元)，未來視教師授課人數，如為大班教學將酌加經費補助。。(如附件 4)

提案五

提案單位：本組

案由：教研所林志聖助理教授「性別議題與親密關係發展」課程，擬申請 1051 性別平等教學研究獎勵課程補助，提請 審議。

說明：

一、林志聖助理教授「性別議題與親密關係發展」課程，第 2 次申請性別平等教學研究獎勵課程補助。

二、依照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性別平等教學研究獎勵補助要點第二條第(一)項辦理。

決議：通過申請、提供教學研究獎勵課程補助 10,000 元 (1 學分×5,000 元)，未來視教師授課人數，如為大班教學將酌加經費補助。(如附件 5)

提案六

提案單位：本組

案由：有關博雅遠距教學課程「卓越大師講座」，1052 課程大綱及 1042 教學成果評鑑，提請 審議。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第 6 條及第 11 條辦理。

二、請審議 1052 學期課程大綱。

三、請備查 1042 學期教學成果評鑑。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6-1、附件 6-2)

提案七

提案單位：本組

案由：擬規範博雅課程教室使用修課人數限制與宣導，提請 討論。

說明：

一、有關目前排課教室使用修課座位人數：

BOH401 教室: 63 人、

BOH402 教室: 54 人、

BOH403 教室: 63 人、

BOH601 教室: 110 人(大教室)、

BOH201 教室: 120 人、

MAF 海事大樓教室約 60 人、

SAH 海空大樓教室 80 人、

TEC1102 教室：100 人

二、因應教師課程加簽人數控制與排課教室優先考量，對於大班教室使用，限制博雅課程開班修課人數，設定須達 70 人班級提出申請使用，如課程有實作特殊需求，可提出申請由辦公室核定。

三、為求優質通識博雅課程教學品質，勸說博雅課程教師，審慎控制加簽人數，應以教室容納學生座位數加收學生，管控加收 5 人為原則。

四、1041 博雅課程加簽 780 人、1042 博雅課程加簽 801 人、1051 博雅課程加簽 830 人。

決議：照案通過。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14:00

擬辦：

- 一、陳閱後掃描建檔，電子郵件致送委員。
- 二、提案決議事項有關委員建議，轉知承辦飛鷹計畫單位酌參，通知更修課名教師協助修訂。
- 三、辦理相關課程提案提送共教中心課程委員會審議。
- 四、存查。

計畫助理 陳雪燕

105.11.02

吳智雄
105.11.04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共同教育中心博雅教育組

105 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 **簽到單**

- 一、會議名稱：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博雅教育組(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
二、時間：105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一) 12:10~14:00
三、地點：人文大樓 204 辦公室
三、主席：吳智雄教授兼組長 記錄：陳雪燕助理
四、出席人員：李選士教授(請假)、胡清華教授、黃培華教授、
吳靖國教授、卞鳳奎副教授、郭慧貞講師
列席人員：李怡珍專員、許瑛玳助理、林韋良助理

會議出席簽名：

吳智雄教授兼組長	吳智雄
李選士教授	〈請假〉
胡清華教授	胡清華
黃培華教授	黃培華
吳靖國教授	吳靖國
卞鳳奎副教授	卞鳳奎
郭慧貞講師	郭慧貞
李怡珍專員	李怡珍
許瑛玳助理	許瑛玳
林韋良助理	林韋良
陳雪燕助理	陳雪燕
工讀生	黃雪如
工讀生	林信
工讀生	廖品文